

汉学读本

吴飞 / 著

儒生文丛 第三辑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儒生文丛 第三辑

汉学读本

吴飞/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学读本 / 吴飞著. —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2017.4

（儒生文丛 / 任重主编. 第三辑）

ISBN 978-7-5130-4717-3

I. ①汉… II. ①吴… III. ①汉学—文集 IV. ①K207.8-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08593 号

责任编辑：江宜玲

责任校对：王 岩

封面设计：张 冀

责任出版：刘译文

内容提要

本书侧重汉魏经学及其运用。汉学篇，接续古学，以汉魏为源，借朱子为术，以申汉学义理。公羊旁议篇，自外近世公羊，重述汉朝家法。教育篇，开周礼学书单及学科设想。本书价值在考据与问难。如《孝经》郑司农注的论证，大一统、七等、进爵的考订，及文文山、方希直等节义问题的反复辩论。《周礼学大纲》是中西会通的尝试，期待同道的重视与协作。

儒生文丛（第三辑）

汉学读本

吴 飞◎著

出版发行：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网 址：<http://www.ipph.cn>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外太平庄 55 号 邮 编：100081

责编电话：010-82000860 转 8339

责编邮箱：jiangyiling@cnipr.com

发行电话：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发行传真：010-82000893/82005070/82000270

印 刷：北京科信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各大网上书店、新华书店及相关专业书店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5

版 次：2017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212 千字

定 价：48.00 元

ISBN 978-7-5130-4717-3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序

人多以为穿汉服的笑非先生是“雅士”，所以，“接地气”的朋友很不屑，“古典文艺范”的朋友则很仰慕。其实，笑非接的地气很可能比一些关怀现实的朋友更深厚，而这方面远非他的古典粉丝所能理解。另外，他的古典素养是在六经烂熟于心的基础上全身心投入现实问题的思考时自然流露出来的，所以，他的写作可以毫无障碍、毫无征兆地在文言和白话之间迅速切换。他是百分之百投入现实问题思考的，压根儿就没考虑过文体的问题。如此彻底的“接地气”姿态却被误以为“掉书袋”，不能不说是“地气派”的悲哀。“地气派”不读书亦甚矣！另外，很多“古典文艺范”的粉丝其实是不自觉的小资愤青。他们对笑非的崇拜不过是寄托了一种本质上属于异域情调的传统文化乡愁。他们是一些叶公，附庸风雅，真谈及王道周礼，则避之唯恐不及。批评和崇拜笑非都是困难的，因为，首先进入他的问题意识、话语世界就不容易。

但笑非并不孤独。通过网络，他有一个切磋学问的师友圈子。这个圈子里有民间经学家，也有我这样的学院学者，有温和理性的儒家，也有汉服运动成员。他在网上写作、发帖、授课、讨论、交朋友。他缺乏学院环境，各地书院对他来说又只是徒有其名。他自然期望将来能有真正的书院，但在此之前，网络就是他的书院。他

是第一代网络经学家的代表。这是特别有意思的现象，将来可能会有历史学家来研究。多年前，我给他的《礼学拾级》写的序中讲了这个意思，有兴趣的读者可以参考。可惜那本书拖了多年，仍未出版。

八九年前，我在道里书院的网络论坛和网络读书会上认识了笑非。我请他在网络读书会上带读过《礼记》和《左传》。道里书院的年度会讲，他也每年参加。后来，他来上海孟母堂任教，我们见面就更容易了。最近道里书院落地，也能请笑非来讲课了。笑非的书写了很多，可惜一直未能出版。多年前我还在主编“经典与书写”丛书的时候，就曾努力帮他寻找出版机会，可惜往往因为经费问题而不得不放弃。现在，“儒生文丛”收入笑非的《汉学读本》，即将付梓，我感觉非常欣慰。笑非嘱我作序，我也不知该写什么。书就在读者眼前，读者自可阅读、评价、响应，无须我置喙。写几句书中看不到的人事，或于读者了解作者，有些微帮助吧。

柯小刚

目 录

汉 学

大学及亲民论	/ 3
汉魂略说	/ 7
天下说	/ 22
汉学基础	/ 26
天 人	/ 29
王心说	/ 30
后王说	/ 32
受命说	/ 34
君 父	/ 39
君师长	/ 40
道学之变	/ 42
五伦疏	/ 45
经典中的五伦提纲	/ 49
古学治国说	/ 57
三世说正论	/ 59
通三统纰缪	/ 61
公羊非唯夫子说	/ 63
公羊尊王说	/ 65
公羊学说	/ 67

会盟结言辩	/ 70
公羊有成法说	/ 72
《春秋》、“三传”例说	/ 75
公羊学：功绩和经验	/ 77
赵氏孤儿义理分析	/ 81
文山晚节说	/ 90
春秋复仇说问答	/ 92
答方希直死节事	/ 97
答秦论	/ 99
天下为公说	/ 101
儒家非血缘宗族主义论	/ 103
蒙民氓	/ 107
文 物	/ 109
述 学	/ 110
学 薄	/ 115
自 述	/ 117
心学·理学·礼学·春秋学	/ 124
汉宋学说	/ 126
学 则	/ 128
《五经正义》以降总评	/ 130
本 孝	/ 132
《孝经》郑学疏的补充	/ 135
学经次第	/ 140
学 理	/ 146
周礼学大纲	/ 152
古典义理提要	/ 166
官学与私学	/ 169

公羊旁议

大一统疏 / 173

七等疏 / 177

通三统以救弊说 / 181

秦朝非正，秦则诸夏 / 182

君子德称 / 184

教 育

取 譬 / 187

儒 生 / 188

也论幸福 / 1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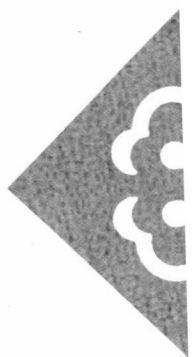
论抽象幸福 / 193

古典学对家庭教育的启发 / 195

周礼学重要著作提要 / 202

礼乐精神与治学方法 / 208

跋 / 227



汉 学

大学及亲民论

道家无治国，但平天下。法家无平天下，但治国。墨家无齐家，但修身、治国、平天下。

儒家则四者贯通然后能为也。既曰齐家，则修身非调息养气之谓也。既曰治国，则齐家非娶妻聚敛之谓也。既曰平天下，则治国非精英分权之谓也。既曰修身齐家，则所谓天下者，亦非徒慕天道，奢谈心性之谓也。欲齐家者，行于五伦。欲治国者，察于官人。欲平天下者，“象事知器”（《周易·系辞下》）。欲修身者，亦如夫子之作《春秋》，三悲于此，三乐于此，以俟后圣也（此张廷国先生语）。

然则大学之道，不从诸子分别之，亦不得着实也。修齐治平，大学以递推述之，而诸儒果以为次第乎？《中庸》曰：“故君子不可以不修身；思修身，不可以不事亲；思事亲，不可以不知人；思知人，不可以不知天。”不曰偏其反而？盖《大学》所以然者，良以诸子之躐等，以补弊救偏也。

然则奚以为治法而可？当皆法其父母，奚若？天下之为父母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父母，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当皆法其学，奚若？天下之为学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学，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当皆法其君，奚若？天下之为君者众，而仁者寡，若皆法其君，此法不仁也。法不仁，不可以为法。故父母、学、君三者，莫可以为治法。然则奚以为治法而可？故曰：莫若法天。天之行广而

无私，其施厚而不德，其明久而不衰，故圣王法之。（《墨子·法仪》）

以此论事，则修身与法天为一，而齐家、治国为赘瘤也。无怪乎墨者好言兼爱，无父无君。

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故贵以身为天下，若可寄天下；爱以身为天下，若可托天下。（《老子·第十三章》）

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化而欲作，吾将镇之以无名之朴。镇之以无名之朴，夫将不欲。不欲以静，天下将自正。（《老子·第三十七章》）

以此论身，则身比于无，附于道也。然以儒学观之，其言身则托于天下，其言天下则存乎所托之道，固曰修身平天下若一，然惟齐非齐，不犹不齐乎？其曰：“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脱，子孙以祭祀不辍。修之于身，其德乃真；修之于家，其德乃余；修之于乡，其德乃长；修之于邦，其德乃丰；修之于天下，其德乃普。故以身观身，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以邦观邦，以天下观天下。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以此。”其实，不过以身、家、国、天下之自然而然耳。则其谓之家、乡、国者，亦不过所托之道耳。其曰：“小国寡民。使有什佰之器而不用，使民重死而不远徙。虽有舟舆，无所乘之；虽有甲兵，无所陈之。使民复结绳而用之。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乐其俗。邻国相望，鸡犬之声相闻，民至老死，不相往来。”亦其能力所限，不足为方伯连帅也。况若庄子之鼓盆，原壤之托音，其所谓以家观家，以乡观乡，亦不免于以道观人也。则道家至于身、家、国、天下，言身、天下或可也，家、国则未闻。

所谓汉兴黄老者，则黄老也，不得不借力法家也。今谓之《黄帝四经》者及《韩非子》，黄老之典章也。其《主道》曰：

道者，万物之始，是非之纪也。是以明君守始以知万物之源，

治纪以知善败之端。故虚静以待，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虚则知实之情，静则知动者正。有言者自为名，有事者自为形，形名参同，君乃无事焉，归之其情。故曰：君无见其所欲，君见其所欲，臣自将雕琢；君无见其意，君见其意，臣将自表异。故曰：去好去恶，臣乃见素；去旧去智，臣乃自备。故有智而不以虑，使万物知其处；有贤而不以行，观臣下之所因；有勇而不以怒，使群臣尽其武。是故去智而有明，去贤而有功，去勇而有强。君臣守职，百官有常，因能而使之，是谓习常。故曰：寂乎其无位而处，渺乎莫得其所。明君无为于上，君臣竦惧乎下。明君之道，使智者尽其虑，而君因以断事，故君不躬于智；贤者敕其材，君因而任之，故君不躬于能；有功则君有其贤，有过则臣任其罪，故君不躬于名。是故不贤而为贤者师，不智而为智者正。臣有其劳，君有其成功，此之谓贤主之经也。

可谓善用道而行乎国也。其《定法》曰：

晋之故法未息，而韩之新法又生；先君之令未收，而后君之令又下。申不害不擅其法，不一其宪令，则奸多。故利在故法前令则道之，利在新法后令则道之，利在故新相反，前后相勃。则申不害虽十使昭侯用术，而奸臣犹有所谲其辞矣。

申子未尽于法也。申子言：“治不逾官，虽知弗言。”治不逾官，谓之守职也可；知而弗言，是不谓过也。人主以一国目视，故视莫明焉；以一国耳听，故听莫聪焉。今知而弗言，则人主尚安假借矣？

是其深知商君之法、申子之术所蔽，故须求道也。故马王堆出土《黄帝四经》之《道法》曰：

道生法。法者，引得失以绳，而明曲直者也。故执道者，生法弗敢犯也，法立而弗敢废也。故能自引以绳，然后见知天下不惑矣。

然则黄老行道以法，以公灭私，是以强秦炎汉能兴焉。然而所以不能久者何？秦二世而亡，用法之过也；汉三世而改，道有所不足也。秦亡者，自暴其法耳；公羊兴者，道之所钟也。

盖道家所言天下，未引以绳也。而法家之言治国，不及天下也。然则汉之既兴，封建亲戚，奄有四海，齐家、平天下，其要道也。而黄老不足道也！然则儒家所以兴起者，人伦纲常，非一天道可概也。

噫！墨家法天、尚同，道家崇无、守静，法家贵法、行势。然而伦常日用，付之阙如也。

由此，观《大学》之作，曰：“一家仁，一国兴仁；一家让，一国兴让。”曰：“上老老而民兴孝，上长长而民兴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令诸君身知家事，然后有以仁通天下也。乃身知孝友睦姻任恤，然后能平章百姓，协和万邦也。其自身推及天下者，非次第之谓也，仁通之道也。然则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不亦显切著明乎？

然则诸子所以不称仁义者何？尚同者自以为天，崇无者自行其道，贵法者以吏为师，皆未尝周爰咨谋也。且其道德既定，亦不以百姓为明威矣！然则纯以治国观诸子，其论以公灭私，论公共秩序，则仁义不犹赘瘤然？然则先儒何以必称仁义者？

良以百姓日用，诚非公共法制一维，必自孝友始也。故《周礼》所事制曲防者，乡间之六德，百姓之九两，族党之任恤，父慈子孝，夫妇判合，穷苦孤独是也。故《周礼》不曰仁，而仁义在焉。夫子之论仁，亦不过孝悌博施，克己复礼，不忧有勇，忠恕切言而已。此无终食之间违仁，则虽蛮貊之邦行矣。以其本于日用也。然则及其至也，则管子一匡天下，如其仁，如其仁。孟子曰：“今王发政施仁，使天下仕者皆欲立于王之朝，耕者皆欲耕于王之野，商贾皆欲藏于王之市，行旅皆欲出于王之涂，天下之欲疾其君者，皆欲赴愬于王。”此管子之如其仁也。然则亦不出百姓之彝伦矣。儒学所以特立于中西古今者，以此。

汉魂略说

口号者，以有意见无意也。有意者，一时砥砺；无意者，百年积重。和魂洋才，日本所以兴也；中体西用，中国所以乱也。盖魂与才，器也，故并行不悖。本出《周礼》之德行、道艺，《王制》之贤者、执技。盖有德者不必有能，有能者不必有德，而王者兼用之。若体用者，道也，则胶着互根。立其体者，必生其用；执其用者，必求其体。然则和魂洋才，则德与能不妨包举。中体西用，将以中化西乎？将以西化中乎？是以日本维新，其政教，尊天皇而立神道，可谓正本；其器用，慕泰西而效夷狄，皆称实用，以成两千年未有之大一统。而清末变法，前者西不成用，后者中无完体，以成两千年未有之大变局。噫！以清学之标榜，筑体用之胡说，是耶非耶？

是以略说汉魂。

一、信仰

信仰，类似西方人所说的宗教。但是中国素来不重视神的本体，而只重视祭祀的礼仪（类似罗马人的 religio）。所以中国的信仰不是以神为中心的，而是以礼乐及其缔造（继承）者为中心的。这就是周公摄政称王，与夫子作《春秋》为素王。华夏之礼乐，载于五经，“三礼”明其经，“三传”穷其变，《诗经》《尚书》述其化，《周易》赅其象。所以称儒家，非仁义愈于道德之谓也，非差等贤于兼同之谓也。盖儒家尊经最盛，于先王礼乐著述最全耳。齐一变至于鲁，

稷下之言与洙泗之道本无间也。西河但知子夏，而李悝、吴起之徒本出儒门。拱垂而治，礼本太一，儒道不异辞而道不同也；以道生法，强干弱枝，儒法不同声而功不赅也。然而黄老言道而不能器，是犹器于器也；韩非尚法而行以势，非尽法于法也。唯先王之道，上下察焉，取象焉，制礼焉，是成其亹亹也。而儒生之善学者，慤慤乎先王之履；其不善学者，呶呶乎辞令。虽然，称儒者不敢非先王，乃能体正于上，而文行于下也。如果儒学仅仅定位为某种学术或者思想，那么由外国人用西文来阐述，与中国人用文言来阐述并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对于西方思想家来说，他们也完全不妨借鉴，甚至赞赏儒学。但是传统儒生（无论中国还是日本、朝鲜、安南^①）与那些因为赞赏而认同的人，究竟有什么区别呢？或者说，古代中国，仅仅是认同了儒学吗？不，古代人把儒学作为自己生命的一部分，这就是所谓“不知命无以为君子”。同样，汉化国家，也将先王之道视为政治合法性的核心。总之，只有生命体验以及社会建构的结合，才促成了活的儒学。先秦两汉儒生对于先王与孔子的感情，对于周公制礼作乐、孔子笔削《春秋》的崇尚，很接近西方的宗教感情。对于礼乐澄平天下，对于圣王小康大顺之治，对于夫子三年有成，也寄予了不啻于天国、极乐的美好想象。固然，古代的中国人非常理性，但毋宁说，正是这种热切的信仰与冰冷的典册，构成了当时儒生的心理世界。

（一）天

天地者，性之本也，但最好淡然处之。天者，颠也，头上便是，抽象说也可，但最好从有形有情处理解。天地之德，在于无私，是其情也。天之德，又在于不言不齐而信。其化育万物，则是有形也。天命之谓性，这是天人的联络处，可见天并非孤高在上，但亦非与我一体，正是这若即若离，乃有天人感应之义。从思孟学派来说，则心性伦序莫不由此而来。但要注意，在祭祀等级中，只有天地、

^① 指今天的越南、老挝及柬埔寨。

社稷、名山大川在宗庙之前，其他天地间之小神小祇，如风雨山河，皆在宗庙之后。所以，我们谈天地君亲师，谈敬天，但不应该崇奉太盛，永远不要忘记：我等先祖，地位并不比天地低。《风俗通》曰：“凡黔首，皆五帝子孙。”大凡中州之民，得五行之中和气以生者，无非五帝之子嗣，但禀赋有清浊耳。如此，方是务实务本的人，方不耽于神话的想象或崇拜的冲突。但又不宜如理学，只把天理解为理之天，理解为道之存在。天者，授命之天也，是以天人感应焉。天为人所受命，则天在人人，故“天聪明自我民聪明”。然而“民非后，罔克胥匡以生”，是以“天佑下民，作之君，作之师”。“王者，往也”，然则天威在民，民必有王，王必为民，是为汉学之天人感应也，亲民焉，以称王道。以汉学言之，天之所示，民闻在上，为天子垂诚耳。贤者乃动乎四体，见乎蓍龟是也。此之谓天人感应，盖天有不时，王有失道，民有非辜然也。故民者，天人之介也。畏天者亲民，法天者观民。

（二）先祖、先王、先圣

先祖、先王、先圣，这是应当放在第一位的。我们是这片广土众民的主人。所以我们的存在，就是祖先荣誉的体现。要尊敬祖先，尊敬圣人，尊敬先王。因为一般来说，这三者是统一的。因为久远的历史，所以我们既是圣人之后，也大都是先王之后。“王者，往也”，百姓所归往也。一如君者，群也。凡有广土众民之处，便必须建立制度，建立科层制，然后方能分工合作，则君王应运而生。圣者，通而先识也。知、仁、圣、义、忠、和本是大司徒教育百姓的六德。所以，“十室之邑，必有忠信”，但看是否如圣人好学了。又后世奉祀者有二：子嗣是也，弟子是也。子嗣以血气侍奉鬼神，弟子以意志昭格神明。则先圣之来，未必全靠子孙。如儒生之于周公、夫子，亦可为生命寄托。且古时宗庙与今不同，大凡同姓，不必同宗共祖，亦可以见证。而宗庙之祭，宾客献爵；天子脤膋，赐于异姓。所以宗族有严格，亦有宽松。今日大凡同姓，即可称得姓始祖之德，不必家谱俱在，考证